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28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河生物	股票代码	0026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一新		
电话	0471-8524005		
传真	0471-8524039		
电子信箱	jinhe@jinhe.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741,071,198.92	770,405,139.29	-3.81%	720,726,46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432,470.20	89,576,880.83	0.96%	77,404,78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131,819.38	81,607,420.43	9.22%	73,305,61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323,143.86	88,806,099.99	67.02%	106,590,754.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96	-13.54%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96	-13.54%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4%	16.08%	-6.14%	27.4%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016,873,534.20	1,003,372,800.58	1.35%	670,839,06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00,576,939.83	864,404,304.63	4.18%	322,498,059.7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8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4,18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7%	43,313,420	43,313,420		
路牡丹	境内自然人	2.93%	3,192,889	3,192,889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1,984,098	0		
内蒙古蒙吉利经济技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550,000	0		
路漫漫	境内自然人	1.4%	1,529,929	1,529,929		
李福忠	境内自然人	1.26%	1,374,893	1,374,893		
谢昌贤	境内自然人	1.08%	1,176,000	1,116,107		
王志军	境内自然人	1.01%	1,095,286	1,095,286		
杨年媛	境内自然人	0.92%	1,000,000	0		
李维奇	境内自然人	0.74%	803,095	797,3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王东晓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李福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路牡丹女士为王东晓先生配偶;路漫漫先生为路牡丹女士之弟;李福忠先生之配偶为路牡丹女士之妹;王志军先生为王东晓先生和路牡丹女士的儿子。除此以外,其他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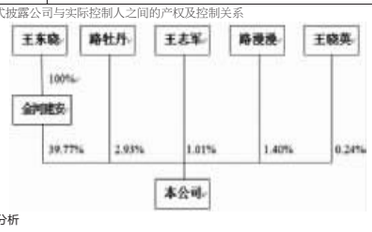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3年,国际经济复苏缓慢,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复杂,受2013年上半年各类动物疫情的影响,下游养殖业和饲料行业受到较大冲击,行业整体效益不佳,面对诸多不利因素,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在产品升级、资源整合、研发创新、市场拓展、内控规范、社会责任等方面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4,107万元,同比减少3.81%。利润总额10,816万元,同比增长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43万元,同比增长0.96%。

二、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金霉素市场需求总体稳定,外销市场中美国市场需求增势强劲,内销市场由于下游饲料行业和养殖业低迷,市场竞争加剧,内销有所下降,主要原材料玉米和燃料(煤)等价格幅明显,生产工艺的创新和技术改造降低了原材料的单耗水平,兽用药物添加剂的毛利率水平较上年有所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4,009.44万元,同比减少3.80%,其中药物饲料添加剂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525.85万元,同比减少2.05%,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3.94%;淀粉、副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483.59万元,同比减少24.66%,占主营业务收入的6.06%。国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687.67万元,同比减少18.6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2.01%;国外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321.77万元,同比增加5.2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67.9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35.34%,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其中药物饲料添加剂的毛利率为37.77%,同比增长2.61个百分点,淀粉、副产品的毛利率为-2.49%,同比增加0.79个百分点。

本年度淀粉公司扩能改造,停产时间较长,淀粉副产品产量较上年有所降低,销量亦有所降低,各副产品的下游行业不同,需求亦不同,价格有升有降,销售收入总体较上年降幅较大。由于主原料玉米价格走低,毛利率水平较上年略有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5,786.54万元,比上年增加1,100.03万元,增幅23.47%,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有较大幅度增加,不断加大广告宣传力度,相关费用增加。发生管理费用8,586.58万元,比上年增加391.81万元,增幅4.78%,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大幅增加;为迎接FDA检查,修理费支出增加;本年度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支出增加;公司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和物料消耗控制较好,三项费用支出减少;媒体宣传费减少。发生财务费用307.55万元,比上年减少887.48万元,减幅74.26%,主要是上市后资金充裕,归还大部分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本期募集资金暂未使用部分金额较大,增加了利息收入;本期人民币持续升值,汇兑损失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832.31万元,同比增加67.02%,本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08.05%,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销售回款情况总体良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013.56万元,同比减少210.72%,本年度是募投项目主要建设期,土建工程和设备采购全面展开,投资支出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640.89万元,同比减少134.79%,上年度公司发行股票募集大额资金,本年度股东分红支出较大。

三、公司发展战略及2014年经营目标

公司以创建世界领先的动物保健品企业为目标,巩固加强在生物发酵和药物饲料添加剂方面已形成的优势地位,同时,通过科技创新和产业化推进,向新型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延伸,使公司的产品结构形成品种和规格的多元化格局;公司将继续秉承“信誉、感情、事献、创新”的理念,推进高素质团队和企业文化建设;完善国内外营销体系,提升全球市场影响力,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发展成为本行业最具竞争力的企业。

2014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以保证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

1、2013年底,10000吨/年高效饲用金霉素募投项目试产成功,公司产能已达到53000吨/年。2014年,要继续做好“6S现场管理、节能降耗和精细化管理”工作,围绕“安全、质量、环保”三条生命线持续改进,保证安全生产,质量稳定,确保全年生产计划的完成。

2、加强国内外市场的分析调研,准确把握行业发展动态,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加强销售渠道建设和境外注册,深度开发现有市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现有合作企业和代理商的关系,加大产品的市场适应性和市场开拓力度,改进销售激励机制,充分调动营销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保证年度销售计划全面完成。

3、加强新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公司将立足于饲用金霉素这一主导产品,依靠自主创新和引进吸收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制开发,积极推进新产品的注册和产业化进度。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4、加强员工的培训教育和干部梯队的培养建设,完善干部聘用考核机制,稳步提高员工薪酬待遇,打造一支稳定的、素质过硬的员工队伍。

5、进一步建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深化公司内部改革,继续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审计和考核,建立更为完善、灵活、高效的现代经营管理体制。

6、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及时认真履行信息批露义务,规范运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平台。

四、公司战略实施和经营目标达成所面临的风险

1、随着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公司在运营效率、成本控制等方面面临管理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滑的风险。

3、主要产品原辅材料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4、研发风险、药品注册风险。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要求的日益提升,新产品注册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及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立足于企业实际,做好精细化管理,深挖内部潜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平衡内外销市场,并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应对策略,确保2014年经营目标如期顺利完成。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新增一个子公司金河牧星生物技术研究(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24】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4月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东晓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选举张兴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选举李福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王东晓先生,委员:董事张兴明先生、董事张兴明先生、董事谢昌贤先生、董事王志军先生、独立董事汪明先生、独立董事刘雅红女士;

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马元驹先生,委员:董事张兴明先生、独立董事汪明先生;

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刘雅红女士,委员:董事李福忠先生、独立汪明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汪明先生,委员:董事张兴明先生、独立董事刘雅红女士。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谢昌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刘运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王治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王志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王吉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刘迎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邹瑞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邓一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王吉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刘迎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邹瑞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聘任邓一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总监的议案》

选举牛有山先生为公司审计总监,负责内部审计事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邓子新先生、顾奋玲女士、卢德勋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董事会报告”。《201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07万元,利润总额10,8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43.25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3年度公司平稳运行,基本实现预期目标。201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07万元,利润总额10,8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43万元,每股收益0.83元。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014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91,60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2,920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95,658,736.2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565,873.6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6,620,266.09元,扣除本年度分配以前年度利润54,460,000.00元,201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78,253,128.72元。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回报股东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拟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08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分配136,15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42,103,128.72元结转下年,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近年来盈利状况基本良好、目前股本规模较小,为促使公司股本规模与未来的经营发展相适应,并结合公司未来业绩、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余额情况和未来发展潜力,以及让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等各方面因素,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年度)的议案》

就本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年度)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及《关于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就本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4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其签订工作合同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就本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具体意见及《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就本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意见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4月29日下午14:30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告。

二十、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4日

附件: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审计总监简历

王东晓先生:1952年出生,大专学历。自1971年参加工作,历任托克托县五申乡建筑维修队经理、内蒙古托克托县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总经理、内蒙古金河饲料添加剂厂厂长、华蒙金河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金河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内蒙古金牧种牛繁育有限公司董事。其他主要社会职务包括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副会长等。

王东晓先生因持有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43,313,4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7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拟聘任董事李福忠先生的姐夫,拟聘任董事王志军先生的父亲。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兴明先生:1964年8月出生,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对外经贸大学EMBA研究生、畜牧师。历任中国牧工商总公司职员、湖南花垣县畜牧局副局长(扶贫挂职)、安徽华巢公司肉联厂、羽绒厂副厂长(挂职)、中国牧工商总公司肉类部副经理、华蒙金河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牧股份管理与稽核部经理、华蒙金河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牧股份兽药发展部总经理、中牧股份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金达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兴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福忠先生: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自1981年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土左旗建安公司土建队、托克托县五申乡建筑维修队,1990年加入本公司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福忠先生持有本公司1,374,89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6%。为公司拟聘任董事王东晓先生的妹夫,拟聘任董事王志军先生的姨夫。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谢昌贤先生:196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1983年参加工作,历任福建闽清味精厂车间主任、福建闽清生化总厂科长、金霉素分厂厂长、福建闽清双安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正大七星抗生素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驻马店华中正大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1999年加入本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谢昌贤先生持有本公司1,176,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8%。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运添先生: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福建闽清双安制药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北京正大七星抗生素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经理、驻马店华中正大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1999年加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运添先生持有本公司63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8%。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志军先生:1974年3月出生,男,汉族,内蒙古托克托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王志军先生1990年至1992年,在山西省晋中地区武警支队直属二中队服役。1992年12月至今,在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销售部经理、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王志军先生2012年被选为呼和浩特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

王志军先生持有本公司1,095,28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1%。为公司拟聘任董事王东晓先生之子,拟聘任董事李福忠先生的外甥。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汪明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兽医学学科评议组召集人、国务院全国兽医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动物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兽医协会副会长、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副理事长、北京畜牧兽医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兽药典委员会委员、全国动物防疫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牧研究院院长、《中国兽医杂志》主编。历任北京农业大学兽医学院助教、讲师、中国农业大学兽医学院副教授、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

汪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刘雅红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农业部畜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广州)副主任、国家兽药残留基准实验室副主任、农业部兽药安全评价实验室副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历任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兽医药理学与毒理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副院长、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兽医学院访问学者、美国密歇根大学药学院博士后研究、农业部畜禽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广州)常务副主任。

刘雅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马元驹先生:1957年3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硕士、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博士。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青海华圣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元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王治生先生:1962年10月3日生,男,汉族,辽宁大连人,中共党员,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1987年8月至1997年10月在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出口总公司任分公司经理、经济师;1997年11月至今在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国际营销中心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王治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吉龙先生: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1986年参加工作,曾任职于托克托县商业局,1990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副主任、企管部部长、监事会主席、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吉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迎春先生: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1988年参加工作,1990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生产车间副主任、主任、调度室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迎春先生持有本公司154,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4%。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邹瑞岗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3年参加工作,历任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科员,内蒙古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加入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邹瑞岗先生持有本公司457,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42%。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邓一新女士:1972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律师。1994年参加工作,历任工商银行包头市包钢支行信贷员,工商银行包头分行资产风险管理科科员,工商银行包头分行法律事务科科长,内蒙古和发稀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07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邓一新女士持有本公司428,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39%。与本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牛有山先生:1971年11月出生,男,汉族,宁夏盐池县人,中国民主建国会成员,大学文化,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在中国建设银行宁夏分行工作,曾任储蓄所主任、分理处主任、支行会计主管等。2001年3月至2008年7月,在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宁夏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等职。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任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3年1月至2014年3月任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

牛有山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权,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23】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兹定于2014年4月10日下午(星期四)15点至17点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本公司2013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广大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说明会。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http://irm.p5w.net

公司董事长王东晓先生、副董事长张兴明先生、董事兼总经理谢昌贤先生、财务总监邹瑞岗先生、董事会秘书邓一新女士、独立董事汪明先生和保荐代表人马锋先生将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4-025】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4月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广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志广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王志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07万元,利润总额10,8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43.25万元。

《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3年度公司平稳运行,基本实现预期目标。201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07万元,利润总额10,8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43万元,每股收益0.83元。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4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91,60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2,920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95,658,736.2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565,873.6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6,620,266.09元,扣除本年度分配以前年度利润54,460,000.00元,201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78,253,128.72元。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回报股东需要,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08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分配136,15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42,103,128.72元结转下年,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核查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